

莱芜钢铁集团泰东实业有限公司 电炉渣罐招标书

第一章 投标技术要求

一、标的设备名称、数量及交货期

| 设备名称 | 规格型号 | 数量 | 交货期 | 交货地点 | 备注 |
|------|------|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|----|
| 电炉渣罐 | 详见图纸 | 4 件 | 投标方注明 交货期 | 济南市钢城区 | |

二、招标项目简介

莱芜钢铁集团泰东实业有限公司资源利用分公司现需要招标采购 4 件电炉渣罐，用于电炉渣接渣使用。

三、主要技术参数及要求

所供设备必须采用国内外先进、成熟、可靠的技术，产品质量优良、维护成本低、节能降耗、便于维修。

冶金渣温度为 $0\sim 1650^{\circ}\text{C}$ ，比重约为 $3\text{t}/\text{m}^3$

在罐壁及耳轴指定位置需要一并铸造指定编号。

耳轴及罐体需附带探伤报告。

投标厂家分别注明 1-4 件渣罐各个交货时间。

具体参数见图纸，中标厂家需到场对图纸参数进行复核，并对图纸进行优化，确保满足现场使用条件。

投标报价为?? 元/吨，最终以确定图纸进行铸造，以实际过磅重量进行结算。

四、详细注明优惠条件

注明随机附送物资明细。

五、售后服务

投标方详细阐述质保、售后服务承诺。

六、报价方式及要求

采用加密 PDF 文件格式的，发送到指定邮箱，在开标时提供密码。

七、交货地点

莱芜钢铁集团泰东实业有限公司资源公司院内

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

一、 投标人

1、合格投标人的范围

1.1 具有法人资格，由生产或供应能力的国内单位及在中国境内的外国独资或中外合资、合作企业均可参加投标。

1.2 投标人提供的设备或产品必须是原装全新、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技术参数、具有质量合格证明。

1.3 厂家直接投标或具有厂商出具产品销售授权书投标者，制造商须具有本行业成熟的设备研发、设计、制造的经验，在中国境内具有业绩。

1.4 投标人应遵守有关的国家法律、法令和条例。

2、投标委托

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人代表，须持有《法人代表授权书》。

3、投标费用

无论投标结果如何，投标人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。

二、投标文件

1、投标文件的组成

1.1 投标文件应有投标书和资格证明文件两部分组成。

1.2 投标书部分应包括：

1) 投标书

- 2) 开标一览表
- 3) 规格、技术参数表
- 4) 投标方的资格声明

2、投标报价

2.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。

2.2 投标方要按投标货物数量、价格表（统一格式）的内容填写产品单价、总价及其他事项，并由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署。

2.3 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。

3、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

3.1 投标人应填写全称，同时加盖印章。

3.2 投标文件必须由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署。

3.3 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两份。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，以正本为准。

3.4 投标文件的正本必须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或打印，注明“正本”字样。

3.5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，如有修改错漏处，必须由同一签署人签字或盖章。

3.6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。

三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投标文件请在投标截至时间（**2023年6月12日**）前直接送达或邮寄到莱芜钢铁集团泰东实业有限公司机动技术部，或加密后发送到指定邮箱 342632269@qq.com 并电话通知联系人。
邮件中注明投标公司全称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！

四、其他事项

1、交货周期：

投标人如中标，则成为供货方，按合同要求供货，延期则视为违约。

2、结算方式：

合同签订后一周内支付 30%预付款，设备发货前支付 30%发货款，货到验收一周内支付 30%验收款，余 10%货款作为质量保证金在质保期结束后一月内付清。付款方式为银行承兑汇票。如有偏离请注明。

3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：

莱钢集团泰东实业有限公司机动技术部 王浩然

0531-76820903 15563402623

电子邮箱：342632269@qq.com

莱芜钢铁集团泰东实业有限公司

2023 年 6 月 7 日